



合同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麦盖提县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XJYZX(GK) 2024-06

委托方: (甲方) 麦盖提县自然资源局

受托方: (乙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第二地质大队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麦盖提县

有效期限: 中标之日起至项目交付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为另一方（委托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麦盖提县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采购项目进行技术服务，并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技术服务的内容

(1) 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 38 号）、《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需在麦盖提县范围内利用卫星遥感、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统筹现有资料，对照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麦盖提县国土利用变化信息，结合有关监测及相关自然资源管理信息，全面审核麦盖提县图斑举证工作。

(2) 调查麦盖提县 2023 年度的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图层属性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麦盖提县国土调查数据库，逐级报省级和国家级核查后，更新形成 2023 年度国土调查数据库。

第二条 技术服务要求

1. 技术服务地点：麦盖提县
2. 技术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天。
3. 技术服务进度：在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完成全部成果（具体工期按照甲方要求时间节点完成）。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提交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条款要求，数据库成果成功提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合同签订日期起至完全交付。
6. 提交资料：
 - 1、麦盖提县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
 - 2、麦盖提县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设计书

3、麦盖提县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总结报告

第三条 项目费用及支付方式

1. 项目费用：项目总价为人民币：2300000.00 元整（大写：贰佰叁拾万元整），包括项目产生的外业生产、数据建库、验收、交付全部费用。

2. 支付方式：

（1）甲方根据项目拨款情况按时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2）乙方组织人员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额 40%：人民币 920000 元整（大写：玖拾贰万元整）作为入场费；

（3）待乙方完成项目所有外业并提并提交自然资源厅备库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 40%：人民币 920000 元整（大写：玖拾贰万元整）；

（4）项目完成，通过国家验收后，甲方根据项目拨款情况，向乙方结清 20%余款 460000 元整（大写：肆拾陆万元整）。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收 款 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喀什分行唐城支行

开户行号：105894000150

帐 号：65001740100050007823

第四条 双方遵守的保密义务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涉及乙方的专利技术的信息，双方协商。

2. 涉密人员范围：接触本项目信息的所有人员。

3. 保密期限：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规范要求。

4. 泄密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要求承担泄密责任。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及文件等信息，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2. 涉密人员范围：接触本项目信息的所有人员。

3. 保密期限：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规范要求。

4. 泄密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要求承担泄密责任。

第五条 甲方责任与权利

1. 甲方负责提出项目目标任务等，指导乙方开展相关工作，按期足额拨付工作经费，提供或协助乙方收集开展工作必须的相关基础资料数据及文件。

2. 甲方变更委托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不及时，以致造成乙方无法按期完成工作任务时，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及工期向乙方顺延工期或支付必要费用。

3. 甲方为乙方收集资料和开展现场调研做好机关行政协调工作。

4. 按照合同约定，如甲方逾期付款，则根据欠款金额按日千分之三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至全部付清之日止。

5. 该项目成果版权归甲方所有。

第六条 乙方责任与权利

1. 乙方负责制定项目工作方案，并按照甲方审定的工作方案，开展有关工作，协助组织开展专家研讨会、专家评审会等工作，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2. 乙方在承担本合同项目期间，应根据甲方安排及时参加成果审查会议，并根据审查意见在会议规定的时限内，对成果及时修改完善。

3.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向甲方交付数据库成果文件，乙方对因自身原因出现的数据库成果遗漏或错误负责补充或修改。逾期向甲方交付修改完善后的数据库成果文件，按日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万分之六的违约金。

4. 乙方应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数据库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乙方应当对此负责，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麦盖提工作期间的安全生产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双方项目联系人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肖开提·艾尼玩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张新为乙方项目联系人。甲方项目联系人及时向乙方项目联系人通报项目相关情况和协办有关事宜，并负责项目合同款的及时支付；乙方项目联系人及时向甲方项目联系人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和协办有关事宜，并负责办理项目合同款的收款手续。

第八条 风险责任的承担

本合同有效期内，若出现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或其它双方共认为属于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合同履行上的困难，双方本着平等友好协商的原则，共同承担相关损失；若遇到国家重大政策调整，致使项目内容作出变更，乙方应予以支持和配合。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而被迫停止或者推迟协议的执行，则协议执行要相应延迟，延迟的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双方没有约定定金的，乙方向甲方赔偿已付工程价款的3%，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2.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且经甲方提示仍拒不改正导致无法按期提交项目成果，每延迟一日应按合同标的总金额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首先从甲方未支付的项目款项中扣除。如果甲方未支付的项目款项不足以扣抵违约金，乙方应当承担不足部分的赔偿责任。

3.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未能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及相关秘密，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合同争议与解决方式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法律约束力，双方应本着诚实守信原则切实履行。如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分歧，双方应本着相互

谅解、信任的原则协商解决。若经协商无法达成共识，可向甲方或者乙方驻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的附件，以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达成的任何书面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肆份，乙方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甲方）：麦盖提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2025年 1 月 21 日

受托方（乙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第二地质大队（盖章）

法定代表人：亚力坤

或委托代理人：努肉孜（签名或盖章）

2025年 1 月 21 日